

景德镇市国有资产盘活全流程咨询 服务项目

招 标 文 件

招标项目： 景德镇市国有资产盘活全流程咨询服务项目

招标单位： 景德镇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章）

法定代表人： 陈 鸿 云 （章）

联 系 人： 侯先生 电 话： 15879980203

日 期： 二〇二五年六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4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17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23
第五章 项目需求	24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27

第一章 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为景德镇市国有资产盘活全流程咨询服务项目，招标人为景德镇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资金来源为企业自筹资金，现根据相关规定进行公开招标，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投标人参与投标。

二、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景德镇市国有资产盘活全流程咨询服务项目；

2、项目编号：JDZTPZJ-2025-010；

3、项目地点：景德镇市城区；

4、项目内容：针对景德镇市国有资产盘活全流程咨询服务项目或提升改造类项目提供全流程咨询服务，详见第五章项目需求；

6、服务期限：720 日历天；

7、本项目投资额：暂未定。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个体工商户等，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项目的能力；

2、潜在投标人须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3、潜在投标人在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平台上无失信记录(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查询结果；

4、项目负责人具有注册咨询工程师（投资）执业资格；

5、参加投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凡两家或以上投标人具有以下情形的，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A、为同一法定代表人的；

B、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8、投标人须在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工程咨询单位名录中备案。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1、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5 年 7 月 9 日至 2025 年 7 月 28 日在景德镇城投集团官网

(http://www.jdzct.cn/html/list_1705.html) 获取招标文件。

2、关于本项目的变更、修改、澄清、补充内容及对项目的暂停、延期通知等情况均在发布公告的媒介发布，一经网上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发布时间即为发出招标资料的时间），不再予以书面回复通知。投标人自行查阅网站信息，或于开标时间前向招标代理机构电话询问确认，未按要求查阅或询问确认者自行承担相应后果，恕不予单独告知。

五、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与开标的时间、地点：

（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开标时间，下同）为 2025 年 7 月 29 日 14:30 分（北京时间）；地点：景德镇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开标室（景德镇市昌南新区昌南发展中心三楼）。

（2）投标人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3）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开标地点签到并出具有效身份证明材料原件供现场查验（具体详见招标文件投标须知表内容）。未按要求出席开标会或未提供上述必须出席开标会有关人员有效证件的投标人，视为其放弃投标。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项目招标公告在景德镇城投集团官网
(http://www.jdzct.cn/html/list_1705.html) 发布。

发布时间 2025 年 7 月 9 日。

七、联系方式

招标人名称：景德镇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景德镇市昌南新区昌南发展中心三楼

联系人：侯先生 联系电话：15879980203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景德镇市天平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景德镇市昌南大道 2 号（城市名都 806 室）

联 系 人：马先生

联系电话：13979807071

景德镇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日期：2025 年 7 月 9 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	招标人	名称：景德镇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景德镇市昌南新区昌南发展中心三楼 联系人：侯先生 联系电话：15879980203
2	招标代理机构	招标机构名称：景德镇市天平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景德镇市昌南大道2号（城市名都806室） 联系人：马先生 联系电话：13979807071
3	项目名称	景德镇市国有资产盘活全流程咨询服务项目
4	资金来源	自筹资金
5	服务期限	720 日历天
6	投标人资格条件、能力和信誉	1、投标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者其他、个体工商户等，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项目的能力； 2、潜在投标人须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3、潜在投标人在信用中国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平台上无失信记录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查询结果； 4、参加投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5、项目负责人具有注册咨询工程师（投资）执业资格； 6、凡两家或以上投标人具有以下情形的，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A、为同一法定代表人的； B、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8、投标人须在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工程咨询单位名录中备案。

7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潜在投标人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前提出。会作统一答复，答复文件会发布在招标公告同一发布网站上，请随时关注。如在规定时间内未提出疑问，将被视同对招标文件中的各项内容均无异议。
8	招标人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修改	时间：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前 方式：关于本项目的变更、修改、澄清、补充内容及对项目 暂停、延期通知等情况均在招标公告同一发布网站发布。投标人自行查阅网站信息，或于开标前向招标代理机构电话询问确认，未按要求查阅者自行承担相应后果，恕不予单独告知。
9	投标有效期	90 日历天
10	备选报价方案	不允许递交。
11	签字或盖章要求	1、投标文件要求签字或盖章处应由投标人加盖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2、副本可为正本签字盖章后的复印件。 3、所有密封袋密封口由投标人密封，并在密封袋加贴封条、所有骑缝处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12	投标文件份数	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一份
13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及地点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景德镇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开标室（景德镇市昌南新区昌南发展中心三楼）。 投标截止时间：2025 年 7 月 29 日 14 时 30 分（北京时间）
14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2025 年 7 月 29 日 14 时 30 分（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景德镇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开标室（景德镇市昌南新区昌南发展中心三楼）。
15	招标控制价及要约价	本项目报价为固定费率 1%报价，投标人完全满足招标文件固定承诺报价，如不响应按无效投标处理

16	评标委员会的 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5 人及以上单数
17	是否授权评标 委员会 确定中标人	1、由评标委员会推荐 3 家中标候选人。 2、确定中标候选人原则：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报价低的优先；报价也相等的，通过随机抽签方式确定。 3、招标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中标通知书发放 30 日内签订合同。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若依次确定的其他 中标候选人与招标人预期差距较大，或者对招标人明显不利的，招标人可以重新招标。

18	费用承担	1、投标单位自行承担投标所涉及的一切费用。无论结果如何，招标人对下述费用不负任何责任。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2、招标代理费由中标单位承担，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一次性交清。 3、投标人中标后所产生的商务洽谈、出差、餐旅、住宿、培训等一切费用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19	付款方式	合同中约定

20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贰万元整（¥20000 元） 投标保证金的形式： ☒ 银行转账 投标保证金银行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景德镇市天平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开 户 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德镇陶瓷支行 账 号：14321101040007617 到账时间：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1 天 2025 年 7 月 28 日下午 16：30 时前到账（投标截止时间有变动时，到账时间顺延）。 需附用途：得雨龙山项目（未注明用途的投标保证金如查询不到由投标人自行负责）。未按上述约定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的，将视为无效，由投标人（投标人）自行负责。
21	投标文件密封要求	1. 投标文件均需打印装订，字迹应清晰易于辨认，并在投标文件封面的右上角清楚地注明正、副本。 2. 本工程投标文件按下列方式密封： （1）各投标人按要求递交密封袋： （2）投标文件内容较多时，可分别包装在二个或二个以上的密封袋内。
22	封套上应载明的信息	招标人名称：景德镇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项目名称）投标文件 投标人名称：（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电话： 在 2025 年 月 日 时 分前不得开启；
23	知识产权	投标人须保证招标人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指控。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与招标人无关，投标人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如招标人因此而遭受损失的，投标人应赔偿该损失。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招标人系指景德镇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1.2 招标代理机构系指景德镇市天平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1.1.3 投标人系指响应采购、参加投标的单位。

1.1.5 中标人（候选人）系指由评审小组评审确定的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较强，综合竞争实力最优，取得（潜在取得）与招标人签订合同资格的投标人。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本采购项目的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投标人资质与合格条件的要求

1.3.1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费用承担

1.4.1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5 保密

参与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6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本招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7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8 踏勘现场

1.8.1 投标人自行踏勘现场，根据现场踏勘及周围环境情况，自行报价。

1.8.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8.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8.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项目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以便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9 预备会

本项目不召开预备会。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评审办法；
- (4) 合同条款；
- (5) 项目说明；
- (6) 投标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补充和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在收到招标文件后 3 日内向招标代理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人在收到投标人疑问后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将在相应网站上发布，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人应自行查阅网站信息，及时浏览相应网站，未按要求查阅者自行承担相应后果，恕不予单独告知。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招标人可以修改招标文件，当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各相应网站发出的通知为准；投标人应自行查阅网站信息，及时浏览相应网站，未按要求查阅者自行承担相应后果，恕不单独告知。

3. 投标文件

3.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3.1.1 按照评审小组要求递交的澄清、补充、修改及说明。

3.2 投标文件的组成：

- (1) 投标函
- (2) 开标一览表
-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4) 授权委托书
- (5)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 (6) 拟投入本项目服务人员一览表
- (7) 对招标文件认同程度的声明
- (8) 商务部分
- (9) 技术部分
- (10)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文件其他材料。

3.3 投标报价要求

3.3.2 该报价包含完成本项目服务所发生的所有费用，其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成本（建设费用、服务人员工资及用于本项目的其它专项开支、与本项目相关的办公设备费等）；间接成本：管理费、经营费用、利润、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以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一切费用。报价中未含或漏含的费用视为对招标人的让利，一经成交，在以后合同执行中不予调整。

3.3.2 本项目不允许中标人将项目分包或转包，否则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

3.4 投标文件有效期

3.4.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4.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的，招标人以公告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文件失效。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 资格审查时，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中需提供以下材料扫描件加盖单位公章

1	带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副本；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参加开标会议的或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人参加开标会议的）；
3	投标人在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 平台上无失信记录(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查询结果
4	项目负责人具有注册咨询工程师（投资）执业资格，提供注册执业证书
5	投标人须在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工程咨询单位名录中备案，提供网上截图

3.6. 投标文件的编制

3.6.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

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6.2 投标文件采用纸质版，并按招标文件要求格式加盖签章或经签字盖章。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确认。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签章要求投标文件规定的应签章处。未按要求进行签章的响应文件，作无效标处理。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文件的提交：各投标人应在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提交。

4.2.2 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之后拒收。

4.3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撤回

4.3.1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以后，在规定的报价截止时间之前，可随时撤回投标文件。需要补充或修改投标文件时，必须先撤回投标文件，修改后重新递交。

4.3.2 重新递交的投标文件应按招标文件的规定编制。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不能修改或撤回投标文件。

4.3.3 在开标截止时间至投标有效期满之前，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文件，否则承担其相应的法律责任。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5.1.1 招标人按本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开启，签到证明出席本次招标开标会议；不参加招标开标会议的投标人视为认同成交结果。

5.2 开标程序

5.2.1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 宣布主持人、唱标人、监标人、计标人、记录人；
- (2) 宣布开标纪律和注意事项；
- (3) 介绍评标委员会的组成（名单不得介绍）；
- (4) 宣布评标原则，简述评标办法；
- (5) 介绍参加开标会的有关单位和人员；
- (6) 查验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本人身份证；
- (7) 查验各投标人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并确认标书的有效性；
- (8) 开启和查验各参加评审投标人投标文件签章是否有效；
- (9) 开启合格投标人文件并送评标委员会评审，并当众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及招标人认为需要公布的其它内容。
- (10) 宣布中标排序人；
- (11) 开标会结束，招标转入定标阶段，投标人返回等候招标人定标后的中标或未中标通知书；
- (12) 将中标人或中标排序人在景德镇城投集团官网 (http://www.jdzct.cn/html/list_1705.html) 进行公示 3 日，招标人再依法确定中标人。

5.3 开标异议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6. 评标

6.1 评审小组

6.1.1 招标人负责依法组成评审小组。该评审小组独立工作，负责评审所有投标文件并确定中标人。

6.1.2 评审小组成员要依法独立评审，并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审小组成员 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

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审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6.1.3 评审小组成员和评审工作有关人员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审工作，不得明示或者暗示其倾向性、引导性意见，不得修改招标文件确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不得征询招标人代表（若有）的倾向性意见，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招标人确定后，评审小组不得修改评审结果或者要求重新评审，但因资格性审查认定错误或价格计算错误需依法重新评审的除外。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7. 确定中标人

7.1 坚持公平、公正地对待所有的投标人。

7.2 按照同一评审程序及方法、标准评审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详细评审办法见本招标文件第三章。

7.3 评审小组按招标文件第三章中公布的评审程序、方法及标准进行评审，确定招标人。

8. 评标过程

8. 评标过程保密

8.1 评审小组将遵照评标原则，公正、平等地对待所有投标人。

8.2 在宣布中标结果之前，凡属于审查、澄清、评价、比较响应文件等有关信息，相关当事人均不得泄露给任何投标人或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

8.3 投标人不得向评审小组成员询问评审情况，不得以任何行为影响评标过程，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作为无效投标文件。

8.4 评审小组不向未中标的投标人解释未中标原因，也不对评审过程中的细节问题进行公布。

9. 中标通知

9.1 中标通知书对招标人和中标人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招标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人拒绝签订合同，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10. 签订合同

10.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根据招标文件 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该中标人还应予以赔偿。

10.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11. 纪律和监督

11.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招标人不得泄漏评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11.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或者与招标人串通，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审小组成员行贿谋取成交，不得以他人名义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审工作。

11.3 对评审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评审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人的确定情况以及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审活动中，评审小组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磋商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

11.4 对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与招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人的确定情况以及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审活动中，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

11.5 投诉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评审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监督部门投诉。

第三章 评审办法

11.6 评审办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加盖公司公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资格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	有，并在有效期内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要求
	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要求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要求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投标内容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服务期限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有效期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其他要求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评分办法评分标准

评标因素	评标标准		分值
价格分 (10分)	本项目报价为固定费率1%，投标人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并按固定费率1%报价的得10分，如不响应按无效投标处理。 注： 投标报价以费率形式报价，固定费率为1%，结算金额为各子项目项目投资额×投标报价（费率）。		10分
技术评分	拟派本项目人员 (25分)	1、项目负责人（2分） ①具有工程师职称证书得1分，具有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证书得2分，本项最多2分。 2、技术负责人（4分） ①具有工程师职称证书得1分，具有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证书得2分，本项最多2分。 ②同时具有咨询工程师证书、法律职业资格证、一级造价工程师证书的得2分；本项最多得2分。 3、项目其他技术支撑人员（19分） （1）拟派人员具备注册会计师证书，每提供一人得2分，本项最多2分。 （2）拟派人员具有法律职业资格证书，每提供一人得2分，本项最多2分。 （3）拟派人员具有咨询工程师证书，每提供一人得0.5分，累计不超过5分；在此基础上拟派咨询工程师具有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的每人加1分，累计不超过10分。本项最多15分。 评审依据：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及投标人2025年以来为其缴纳的，任意一个月由社保部门出具的社保缴纳证明原件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注：注册证书上的注册单位须与供应商单位一致。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项目其他人员不得兼任，计分以人员信息计算。其中，项目其他人员中，一人具备多个证书时不	25分

		可重复加分。	
	项目实施计划及保障措施 (25分)	(1) 根据各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组织实施方案及保障措施包括但不限于：1、人员配置安排及调配措施；2、项目周期安排及进度计划控制；3、项目质量服务保证措施；4、项目应急措施。每项得 5 分，未提供或缺项不得分。 (2) 投标人提供的组织实施方案及保障措施总体合理的加 5 分；总体比较合理的得加 4 分；总体比较一般加 3 分。 评审依据：投标文件中提供针对本项目的组织实施方案及保障措施。 注：不合理是指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逻辑漏洞、套用其他无关内容、科学原理错误、内容不完整、与本项目无关、涉及的规范、标准与本项目要求不一致等情况。	25分
	项目服务方案 (25分)	(1) 根据各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 1、项目的理解；2、技术方法设计；3、技术路线及工作流程；4、重难点分析及应对措施。每项得 5 分，未提供或缺项不得分。 (2) 投标人提供的提供服务方案总体合理的加 5 分；总体比较合理的得加 4 分；总体比较一般加 3 分。 评审依据：投标文件中提供针对本项目提供的服务方案。 注：不合理是指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逻辑漏洞、套用其他无关内容、科学原理错误、内容不完整、与本项目无关、涉及的规范、标准与本项目要求不一致等情况。	25分
商务评分	企业业绩 (6分)	供应商自 2021 年1月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担过类似项目咨询服务业绩（服务内容须同时包含经营权转让全流程（或全过程）咨询服务、可行性研究报告、实施方案），每提供一个得2分，最高得 6分。 评审依据：提供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咨询服务合同复印件、网上中标公示链接与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6分

	售后服务（9分）	为保证赶赴现场沟通以及其他应急突发情况的时效要求，投标人承诺3小时内到达现场解决问题的得9分，承诺5小时内到达现场解决问题的得6分，超过5小时得5分。 评审依据：须提供服务时效响应承诺函加盖公章予以佐证，未提供或不符合要求不得分；注：此项标后根据承诺办公场地、响应时效区域为标准，按照通用导航软件计时，时间按办公场所所在地地址到景德镇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地址：江西省景德镇市昌南新区昌南发展中心）的最短时间计算，若未能按照所承诺的时间到达的，视为虚假承诺，投标无效。	
--	----------	---	--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技术标由评委独立打分，取算术平均值作为最终技术标得分。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综合评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三名中标候选人。综合评分相等时，现场由招标人抽签确定。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

3. 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1 项、第 2.1.2 项、第 2.1.3 项规定的评审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无效标予以否决处理。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作无效标予以否决。
已经中标的，其中标无效：

(1) 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2)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3)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投标文件的；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无效标予以否决。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人得分=所有评委得分的算术平均值。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

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评标委员会推荐三名中标候选人，由招标人确定中标人。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一、项目概况

- 1、项目名称：景德镇市国有资产盘活全流程咨询服务项目；
- 2、项目编号：JDZTPZJ-2025-010；
- 3、项目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
- 4、项目内容：详见第五章项目需求；
- 6、服务期限：合同履行期限为720日历天；

二、付款方式：

- 1、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 2、支付时间及条件：

(1) 子项目正式启动，该《子项目推进计划》编制完成并经甲方确认（以甲方出具《景德镇市投融资子项目确认单》为标志） 7 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该子项目咨询费30万元，乙方提供相应增值税专用发票。

(2) 子项目在获取银行机构授信后(以银行对该子项目的批复为标志) 7 日内，由甲方向乙方支付该子项目剩余咨询服务费，乙方提供相应增值税专用发票。

- 3、费用计算方式：项目总投资暂未定，咨询服务费各子项目按实际项目投资额*1%计算。

第五章 项目需求

一、项目概况

- 1、项目名称：景德镇市国有资产盘活全流程咨询服务项目；
- 2、项目编号：JDZTPZJ-2025-010；
- 3、项目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
- 4、服务期限：合同履行期限为720日历天

一、技术要求

景德镇市国有资产盘活全流程咨询服务项目全流程咨询服务，在服务期内，对于景德镇市景德镇市国有资产盘活全流程咨询服务项目，具体如下：

甲方委托乙方针对景德镇市国有资产盘活全流程咨询服务项目提供全流程咨询服务。根据法规政策、资产情况、现实情况，按照“成熟一批，实施一批”的原则，乙方在景德镇市范围内梳理国有资产进行盘活或提升改造，并编制相应的《子项目推进计划》。《子项目推进计划》经甲方认可（甲方出具《景德镇市投融资子项目确认单》后，双方共同推进该子项目的实施与落地。

1. 自然资源资产梳理与组合

梳理自然资源资产，对项目资产的范围及内容进行划定，编制相应的《子项目推进计划》。对选定的国有资产提出利用及提升改造计划，配合资产评估相关工作。

2. 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

通过收集项目相关资料，并在此基础上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负责协助完成本项目立项工作，协助取得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协助完成项目在江西省在线投资监管平台上的备案工作。

3. 编制《实施方案》

通过与政府方沟通明确项目实施的边界条件，收集项目相关资料，并在此基础上编制项目《实施方案》；负责组织完成本项目《实施方案》可行性论证，取得项目《实施方案》的批复。

4. 提供项目全流程咨询服务

项目启动工作指引、资料收集整理审阅、资产价值确定咨询管理、项目审批及全流程咨询、项目协议草拟、项目涉及文件草拟、项目流程梳理及实施全流程辅导、项目合规性分析、涉及项目实施单位组建咨询（如有）、投融资全流程咨询、投融资文件汇编、投融资审批流程及审批结果跟踪咨询至全流程咨询成果达成。

注：以上技术条款必须满足响应，否则作无效投标。

二、商务要求

（一）付款方式

1、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2、支付时间及条件：

（1）子项目正式启动，该《子项目推进计划》编制完成并经甲方确认（以甲方出具《景德镇市投融资子项目确认单》为标志） 7 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该子项目咨询费30万元，乙方提供相应增值税专用发票。

（2）子项目在获取银行机构授信后（以银行对该子项目的批复为标志）_7_日内，由甲方向乙方支付该子项目剩余咨询服务费，乙方提供相应增值税专用发票。

3、费用计算方式：项目总投资暂未定，咨询服务费各子项目按实际项目投资额*1%。

（二）服务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720日内。

（三）服务地点

招标人指定地点。

（四）其他服务

在合同履行期内，在招标人遇到技术问题时，应及时响应，如需现场服务的，应及时到场协助解决。

注：以上商务要求，投标人必须完全满足，否则投标无效。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_____（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

投标人名称：（单位公章）

地址：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联系方式：

_____年月日

目 录

投标人可自行编制

1、投标函

致：_____（招标人）

依据贵方(项目编号：)项目的招标，我方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名称）参加投标， 并提交投标文件。

在此，我方声明如下：

1. 同意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遵守招标文件中的各项规定。
2. 投标有效期为递交投标文件之日起90天，中标人投标有效期延至开始营运之日。
- 3 我们已经详细地阅读并完全明白了全部招标文件及附件，包括澄清(如有) 及参考文件，我们完全理解本招标文件的要求。
4. 我方已毫无保留地向贵方提供一切所需的证明材料。
5. 我方承诺在本次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真实和准确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分，否则，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6. 我方如果中标，将按照招标文件其附件，包括澄清及参考文件(如果有的话)的要求及我方投标承诺，按质、按量、按期履行全部合同责任和义务。
7. 我方在法律上、财务上和运作上完全独立于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月日

2、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	固定费率 %
项目负责人	
服务期限	
备注	

说明：本项目报价为固定费率1%，投标人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并按固定费率1%报价的得10分，如不响应按无效投标处理。

投 标 人：（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 年月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 (单位公章)

_____年月日

4、授权委托书

本人(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被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_____年月日

5、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由投标人自行编制

6、拟投入本项目服务人员一览表

7、对招标文件认同程度的声明

(招标人)：

经我方对招标文件仔细、认真的研究之后，对招标文件中所有的规定要求、条件全部确认，对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予以认同。

特此声明！

投 标 人：(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年月日

8、投标人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

致（招标人或代理机构名称）：

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投标活动，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招标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郑重承诺：

1. 我方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

2. 我方未列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也未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

3. 我方在项目评审(评标)环节结束后，随时接受招标人、代理机构的查验验证，配合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符合规定的投标人基本资格条件。

4. 本公司不具有以下情形并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A、为同一法定代表人的；

B、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
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年 月 日

注：

- 1、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投标无效(响应无效)处理。
- 2、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签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的，投标文件中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9、商务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料

- ①提供符合要求的资格相关证明文件（营业执照等）；
- ②投标人情况介绍；
- ③企业实力证明材料一览表(可附相关证明材料)；

10、技术部分

(投标人根据评标办法自行编写，格式自拟)

11、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文件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其它需要说明的事项：

- 1、本工程招标代理费由中标单位承担，并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一次性支付给招标代理机构。
- 2、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本次招标投标活动有异议及需要投诉的，严格按照赣建招（2017）13号文件执行。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法定代表人： 单位公章：（章） 2025年月日	招 标 单 位	法定代表人： 单位公章：（章） 2025年月日
----------------------------	---	------------------	---